

梅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梅市公资土字[2018]第 03 号

经梅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受梅州市国土资源局委托，我中心对以下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网上交易方式进行公开拍卖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 号	地块位置	出让面积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主要规划用地指标					起叫价	竞买保证金	增价幅度
					用地总面积	用地性质	建筑密度	容积率	绿地率			
PM-D18006	广州（梅州）产业转移工业园	11470m ²	工业用地	50 年	11470m ²	二类工业用地	≥40%	≥1.2	≤15%	220.224 万元	45 万元	10 万元

备注：工业项目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用地面积的 7%。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此次拍卖按出让地块现状净地拍卖，不接受联合竞买，竞买人应当单独申请。

凡在梅州市行政区域内有严重违反土地出让合同、闲置土地、重大税收违法惩戒当事人或有其他不良记录的，及其有参股、控股、投资关系的法人、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

（一）参与编号 PM-D18006 号地块竞买申请人必须具备的其他条件：

1、必须是入园注册独立法人企业，如非已入园企业，必须承诺在竞得土地使用权后与广州（梅州）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入园协议；

2、必须属于互联网数据服务业；

3、必须承诺在本地块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达人民币 28085 万元以上。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不设保留价）。

四、申请人可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3 月 6 日登录**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http://www.mzggzy.com>) -->点击【交易平台用户登陆】-->**梅州土地交易系统**，浏览或下载有关交易宗地的网上拍卖出让文件，并可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在网上参加竞买。

五、申请人可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3 月 6 日 16 时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通过系统填写意向宗地竞买申请，选择银行，获得保证金子账号。竞买人应当打印《履约保证金入账申请单》，并向此账号交纳竞买保证金（**申请人必须以自己的名义交纳保证金，不得由他人代交**）。交易系统在接收到足额的竞买保证金的到账信息后则自动予以确认其竞买资格。竞买保证金到帐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6 日 16 时。

六、PM-D18006 号地块网上拍卖会定于 2018 年 3 月 7 日 10 时，取得竞买资格的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拍卖会开始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系统将在网上拍卖会开始时自动进入网上限时 5 分钟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入选人。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实行竞得入选人后置审查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缴纳了竞买保证金后，系统将自动默认竞买申请人具有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竞得入选人的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在参加网上交易前，须携带相关有效证件资料到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或授权委托代理点（详见竞买须知）申请办理数字证书，然后登录中心门户网站的交易平台登录系统进行用户注册登记，或携带相关资料直接到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注册登记和证书激活后，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并参与竞买。

（二）竞买申请人应详尽了解本次网上拍卖出让地块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网上拍卖出让地块的现状及其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包括同意接受《竞买须知》的约束，违反有关条款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和竞买报价，不接受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它形式的竞买申请和竞买报价。

（四）竞买保证金缴纳银行账号是由网上交易系统随机自动生成唯一的竞买保证金子账号。（考虑到跨行转账、异地转账及银行保证金到账系统报文存在时间差，建议竞买申请人提前 1 天交纳）。

联系地址：梅州市彬芳大道 32 号二楼

联系电话： 0753--2265087 余女士 0753—2119683 黄生

市国土资源局 联系电话 0753-2188390 李先生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2018年2月14日